

附件 2:

青海省红十字会群团协同化建设项目计划书

一、项目名称

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建设项目

二、项目建设目的、意义

(一) 立项背景

为深入推进群团协同化建设，充分发挥群团组织服务群众阵地作用，在全省依托县（市、区）总工会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活动中心）等工人活动阵地，建立应急救护培训基地，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提升群众健康意识，确保在意外伤害发生时，能及时有效实施抢救，最大限度降低伤亡率。

(二) 必要性、重要性

我省自然灾害频发，各种突发事件时有发生，各类灾害事故明显增多，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广泛深入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救护知识，提高群众健康意识，组织群众参与突发事件和事故现场的救护工作，是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推动社会文明进步，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具体体现，是有效应对当前我省公共安全严峻形势的迫切要求。

(三) 主要目的

大量事实表明，突发事件发生后，造成伤亡率高高低的主要因素，取决于第一时间是否得到及时有效救援和自救互救。在事故现场，如果伤病者本人或第一目击者熟练掌握现场救护知识和技能，通过对伤者进行现场心肺复苏、止血包扎、固定搬运等简单规范的自救互救，50%以上的生命有望挽回。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让更多的群众了解应急救护知识，掌握基本急救技能，是保障全民健康的有效举措，对降低突发事件和灾难发生后的伤亡率和受损程度将发挥决定性作用。

三、项目建设内容

（一）实施的具体内容

1. 建立应急救护培训基地；
2. 普及应急救护培训；
3. 传播红十字运动知识。

（二）建设的主要标准

在全省8个市州各选定1个县（区），依托县（市、区）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活动中心）等职工活动阵地，建设应急救护培训基地，每个基地配备必要设备，主要包括：统一门牌、统一标识、统一宣传展板、统一配备室内立式智能急救箱、室内急救柜、人体模型、脊椎固定器、三角巾、绷带、呼吸膜、教材等培训器材、教具及用品等。

四、项目经费预算

（一）经费总预算

每个基地配备价值约 7 万元的应急救护培训设备，合计资金 55.26 万元，其中 45 万元在省总工会群团协同化建设经费中解决，剩余部分由省红十字会自筹。

（二）经费预算具体科目

1. 项目建设费。为 8 个市（州）推荐的县（市、区）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活动中心）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各投入 8000 元建设费，依托工会工人俱乐部，统一装修门面，制作统一标识，起到宣传推广作用。共计：64000 元。

2. 宣传资料费。为每个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各投入 8250 元：其中，3250 元用于制作统一宣传展板和采购统一教材；5000 元用于后期急救箱维护费。共计：66000 元。

3. 培训教具。**（1）采购设备。**①室内立式智能急救箱 8 台（每个基地 1 台），每台 3 万元，共计：240000 元。②室内急救柜 8 套（每个基地 1 套，包括轮椅 2 个，担架 1 个，拐杖 1 副，助行器 1 个），每套 1 万元，共计：80000 元。**（2）红会配套。**①人体模型 16 具：每个基地 2 具，每具 1170 元，共计 18720 元；②脊椎固定板 8 个：每个基地 1 个，每个 1300 元，共计 10400 元；③家庭急救包 235 个：每基地 30 个，每个 240 元，共计 56400 元。家庭急救箱 30 个，每个 169 元，共计 5070 元；④急救耗材套装 8000 个：每基地 1000 个，每个 1.5 元，共计 12000 元。

以上共投入资金：552590 元。

五、项目组织实施

（一）项目实施牵头部门及职责

牵头部门：省红十字会

主要职责：联合省总工会及市（州）总工会、红十字会推选有条件、想干事、能干事的县（市、区）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活动中心）开展试点工作；督导县（市、区）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活动中心）负责应急救护培训基地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采购基地室内立式智能急救箱、室内急救柜等设备；配发应急救护器材及教具；指导所属地区工会和红十字会联合组织实施当地应急救护培训工作。

（二）项目实施的配合部门及职责

配合部门：省总工会

主要职责：配合省红十字会选定实施项目的县（市、区）工人文化宫（俱乐部、职工活动中心）；设计基地建设方案，统一门牌、统一标识、统一宣传展板。

各群团发挥各自优势，相互配合，共同开展工作。

六、项目预期成果

（一）最终实现的预期目标

由于青海地形复杂，环境恶劣，自然灾害、交通事故等突发事件频发。交通线路长，路况差，县、乡卫生院（站）点高度分

散，平均距离达 100 公里以上，各行业群众性应急救护、紧急避险知识普及率偏低，自救互救技能较差。发生突发事故或意外伤害时，丧失现场救治的最佳时机，导致次生伤亡事故频发，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不必要的损害。因此，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和紧急避险知识普及已成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社会发展的迫切需要。各市（州）总工会、红十字会将基地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实行目标管理，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培训工作做到人员、时间、内容、效果四落实，建立常态运行机制，实现应急救护培训标准化、规范化。争取地方政府支持，形成省、州、县三级应急救护培训网络体系，安排专项资金助力应急救护培训全覆盖，提高群众性初级卫生应急救护整体水平。

（二）最终形成的预期成果

示范性：发挥基地作用，在基地组织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起到以点带面的示范作用；将应急救护与防灾减灾等知识普及到社区、居委会、村（牧）委会等，提升当地群众应急救护、自救互救、防灾避险知识知晓率；通过举办培训活动，传播人道理念，开展人道服务，加强宣传引导，扩大红十字影响力和公信力，推进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创新性：采取形式多样的培训方式，倡导“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面小康”理念，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改善群众知识结构，传播自救互救知识，提升应急救护技能，推动精神文明建设，

在各类灾害事故发生时，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降低伤亡率，增强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协同性：依托各级工会工人俱乐部建立应急救护培训基地，逐步扩大应急救护基地建设覆盖面，做到协同投资建设、协同管理设施设备、协同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协同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以协同化建设关爱和保障各民族群众生命健康安全。